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作为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明泰铝业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2340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3月更名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18日向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6,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1.33元/股。截至2015年11月18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736,4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3,842,180.32元，募集资金净额722,607,819.68元。

截止2015年11月18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112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10月24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753,947,963.77元，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其中：于2015年12月16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52,355,594.26元（其中置换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76,175,430.00元），本年度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592,369.51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99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向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76,688,335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06 元/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1,078,237,990.1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914,237.01 元，募集资金净额 1,071,323,753.09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88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835,784,824.07 元，其中：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71,624,282.22 元（其中置换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397,682,648.21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4,160,541.85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85,813,625.96 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 235,538,929.02 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50,274,696.94 元），全部为银行存款。

（三）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 22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18,391,100 张，每张面值 100.00 元，债券期限 6 年。截至 2019 年 4 月 16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1,839,11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2,584,444.97 元，募集资金净额 1,816,525,555.03 元。

截止 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会验字[2019]396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180,450,564.04 元。其中：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5,200,131.82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5,250,432.22 元。截止 2020 年

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680,123,760.06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1,636,074,990.99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44,048,769.07元），其中：银行存款130,123,760.06元，暂时闲置资金投资未收回金额550,000,000.00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修订完善。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公司于2014年11月24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公司决定聘请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林证券完成。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公司决定聘请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公司于2018年5月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公司决定聘请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华林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原证券完成。

根据公司与中原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

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20%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2 万吨交通用铝型材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将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全部注销。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2017 年非公开发行

1、银行存款明细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浦发银行郑州支行	76200078801700000536	471,448,090.86	43,382.95	活期
中信银行郑州红专路支行	8111101012600720672	200,000,000.00	13,415.39	活期
中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249457117305	200,000,000.00	26,205.33	活期
交行郑州铁道支行	411899991010004138031	200,000,000.00	2,110.47	活期
广发郑州金成支行	9550880026122601120		285,728,511.82	活期
合 计		1,071,448,090.86	285,813,625.96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 1,071,448,090.86 元，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7]000889 号）中募集资金净额 1,071,323,753.09 元的差额 124,337.77 元，为募集资金在验资户产生的利息扣除相关转账手续费后的净额。

2、暂时闲置资金投资未收回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现金管理 银行	产品名称	申购日期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发银行 郑州金成 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19.10.21	2020.04.17	10,000.00		10,000.00	0.00

现金管理 银行	产品名称	申购日期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发银行 郑州金成 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19.12.31	2020.12.31	6,000.00		6,000.00	0.00
广发银行 郑州金成 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19.12.30	2020.12.30	17,000.00		17,000.00	0.00
广发银行 郑州金成 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0.04.17	2020.12.25		10,000.00	10,000.00	0.00
合计				33,000.00	10,000.00	43,000.00	0.00

（三）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1、银行存款明细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郑州百花路支行	411899991010004754530	1,317,257,283.14	225,209.55	活期
中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253365587762	100,000,000.00	70,426.93	活期
广发银行郑州金成支行	9550880026122601300	400,000,000.00	129,821,356.06	活期
建设银行巩义支行	41050179410800000911		6,545.75	活期
中信郑汴路支行	8111101012800992500		221.77	活期
合 计		1,817,257,283.14	130,123,760.06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 1,817,257,283.14 元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3963 号）中募集资金净额 1,816,525,555.03 元的差额 731,728.11 元为募集资金在验资户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

2、暂时闲置资金投资未收回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现金管理 银行	产品名称	申购日期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发银行郑州金成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19.10.28	2020.10.28	35,000.00		35,000.00	0.00
交通银行郑州百花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92 天	2019.12.31	2020.04.01	5,000.00		5,000.00	0.00
交通银行郑州百花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82 天	2019.12.31	2020.06.30	35,000.00		35,000.00	0.00

现金管理 银行	产品名称	申购日期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百花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43 天	2020.04.02	2020.12.01		2,300.00	2,300.00	0.00
兴业银行郑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20.07.01	2021.07.01		20,000.00		2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文化路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803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07.02	2020.11.30		12,000.00	12,000.00	0.00
交通银行郑州百花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020.10.30	2021.05.12		30,000.00		30,000.00
广发银行郑州金成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W 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0.11.03	2021.04.30		5,000.00		5,000.00
合 计				75,000.00	69,300.00	89,300.00	55,000.00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明泰铝业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倪代荣

铁维铭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5 年非公开发行）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2,607,819.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2,369.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3,947,963.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 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		722,607,819.68	722,607,819.68	722,607,819.68	1,592,369.51	753,947,963.77	29,748,943.79	104.34	2017 年 11 月	60,441,904.05	注 1	否
合计		722,607,819.68	722,607,819.68	722,607,819.68	1,592,369.51	753,947,963.77	29,748,943.79	104.3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大华核字[2015]004395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实际投入年产 2 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投资额 76,175,430.00 元。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76,175,430.00 元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2016 年 12 月 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 100,000,000.00 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12 月 6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 75,000,000.00 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88 亿元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 2017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资金投资未收回金额 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根据该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投资包括挤压生产线、焊合生产线以及其他辅助生产设备，其中，焊合生产线已于 2017 年投产使用，所生产的铝合金轨交车体配套供应郑州中车。2020 年度，公司交付车体 269 节，实现销售收入 24,631.80 万元，扣除成本后实现毛利 10,280.99 万元。目前，该项目 82MN、60MN 及 125MN 挤压生产线均已安装完成并陆续投产，2020 年度实际效益 6,044.19 万元。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7 年非公开发行）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1,323,753.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60,541.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5,784,824.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		1,071,323,753.09	1,071,323,753.09	1,071,323,753.09	64,160,541.85	835,784,824.07	-235,538,929.02	78.01%	2018 年 12 月	不适用	注 1	否
合计		1,071,323,753.09	1,071,323,753.09	1,071,323,753.09	64,160,541.85	835,784,824.07	-235,538,929.0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目前，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仅剩气垫式连续热处理机组尚未投资建设。气垫式连续热处理机组专门用于汽车板生产的精整热处理工序，属于专用设备，该设备建成后，如市场需求不旺，将造成设备闲置和产能浪费。近年来，汽车行业市场规模有所下降，导致车用铝合金板需求减少，公司综合考虑宏观形势及市场需求情况，谨慎有序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暂未进行气垫式连续热处理机组的投资建设。但是现阶段，铝材仍是汽车减重的首选材料，随着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的蓬勃发展，未来市场需求仍会持续增长，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合理推进后续募投项目的建设，达到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大华核字[2017]004205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截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实际投入年产 12.5 万吨汽车用铝板带项目投资额 397,682,648.21 元。2017 年 12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397,682,648.21 元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8 亿元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201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3.3 亿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2.7 亿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该项目正在实施，主要购置了 2800mmCVC 六辊冷轧机、高速切边线、卷材立体化智能管理装置等设备，对热轧机组进行了改造，并建设了相关配套设施，2020 年度对内实现开坯产量 29.62 万吨。

附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16,525,555.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250,432.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450,564.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铝板带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816,525,555.03	1,816,525,555.03	1,816,525,555.03	125,250,432.22	180,450,564.04	-1,636,074,990.99	9.93%	2021年5月	不适用	注1	否
合计		1,816,525,555.03	1,816,525,555.03	1,816,525,555.03	125,250,432.22	180,450,564.04	-1,636,074,990.99	9.9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目前项目投资略滞后于计划。2020年新冠疫情肆虐全球,未来宏观经济走向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抱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综合考虑宏观形势及市场需求情况,暂缓安排本项目的建设,但公司仍然看好本项目最终产品市场前景。近年来,为推动行业向高附加值领域转型,我国颁布多项文件明确提出要发展精深加工,尤其要着力发展乘用车、航空航天及船用等铝材产品以满足高端制造领域需求,公司认为该项目涉及的外部环境和市场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合理推进后续募投项目的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额度不超过10亿元,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12月30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10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不超过10亿元,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额度不超过10亿元,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分公开发行可转债暂时闲置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未归还金额10亿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8亿元,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8亿元。										

	元，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公开发行可转债暂时闲置资金投资未收回金额 5.5 亿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该项目正在实施，主要投资建设了立体化智能高架库及数控轧辊磨床。立体化智能高架仓库拥有近 2 万个货位，最大可存放 2 万吨成品。数控轧辊磨床由世界最先进轧辊磨床制造厂家德国赫克力斯生产，具有在线测量、在线探伤等优势，所有数据可与轧机同步。本项目尚未完全建成，效益暂且不能估计。